

# 中央研究院博士後研究學者申請相關說明

## 【申請資格及延長資格年限說明】

1. 申請人資格：  
近五年於國內公立大學或教育部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或本院認可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獲博士學位者。
2. 延長資格年限：  
申請人於獲得博士學位後曾生產或請育嬰假者，得依每一出生數，申請延長前項所訂年限二年，曾有服義務役之事實者，得依其實際服役時間予以延長，但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3. 申請人需先徵得本院研究人員同意擔任其申請案學術導師，再提出申請，無須另送紙本。申請案須在截止日前經學術導師核閱後送出，始可成案。
4. 申請人若尚未拿到畢業證書，則必須上傳指導教授或校方證明信函，說明在起聘日前可順利拿到博士學位證書。錄取者如因故須辦理延後報到，請逕洽錄取單位處理相關事宜。
5. 請特別注意：如您的學術導師即將退休或離職，則將於其退休或離職日起終止聘期，請於申請時審慎考量；但數理組、生命組之中央研究院博士後研究學者及人文組博士後研究學者則不受此限。

## 【研究計畫書撰寫】

本申請案之申請人均須獨立撰寫研究計畫書，務請具體說明計畫內容（含計畫目的與價值、文獻評述、方法與預期成果等）；若過於簡略，將影響評審結果。數理科學組與生命科學組，計畫書(含參考文獻)頁數為 10 頁以內；人文組則不在此限。

## 【推薦書相關說明】

1. 申請人務必於申請系統中建立 2-3 位推薦人之姓名、服務機構及 E-mail。申請人送出案件後，系統才會發信通知推薦登入系統撰寫提交推薦信。
2. 申請案之學術導師不得擔任推薦人。
3. 請申請人轉知推薦人，推薦信務必在申請截止日前送達，推薦書提供方式如下(三擇一)：
  - (1) 直接於線上填寫傳送，推薦信請以中文或英文為主要撰寫語言。
  - (2) 請推薦人使用本系統直接於線上上傳簽名之推薦信電子檔(.pdf)。
  - (3) 簽名之推薦信電子檔(.pdf)以電子郵件送至本申請案之業務信箱 [postdoc@gate.sinica.edu.tw](mailto:postdoc@gate.sinica.edu.tw)。

**【線上申請作業】** 中央研究院學術服務管理系統 <https://asms.sinica.edu.tw/>

本申請案分為申請人及學術導師兩個階段：

## 申請人

1. 申請人需先徵得 1 位本院研究人員同意擔任其申請案之學術導師後，始可申請。本案採線上申請(<https://asms.sinica.edu.tw/>)，無須另送紙本。

2. 線上申請作業：

- (1) 如申請人非本院同仁，請至畫面右上方點選 **登入/註冊**，以院外人士身分登入/註冊帳號。本院同仁請以 SSO 帳號密碼登入。
- (2) 進入系統，請先至 **個人履歷管理** 維護資料後，至 **申請案管理** 選擇可申請項目，依步驟完成填寫後，選擇 **指定送件單位** 送出。學術導師將會收到系統通知信，請至系統填寫/上傳相關文件。申請案須在截止日前，由學術導師核閱後送出，始可成案。

## 學術導師

本院研究人員擔任本申請案學術導師，請以院內 SSO 帳號密碼登入系統填寫並上傳以下資料：

- (1) 學術導師指導同意書
- (2) 學術導師近三年計畫調查表
- (3) 學術導師近三年進用博士後研究學者一覽表
- (4) 近三年著作一覽表